

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函告，获悉姜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姜伟	是第一大股东	36,000,000	2015年2月4日	2016年2月3日	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80%	融资
合计	—	36,000,000	—	—	—	4.80%	—

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以公司原有总股本470,400,00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未470,400,000股，权益分派实施后总股本增至1,411,200,000股。上述公告中姜

伟先生质押给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是按最新总股本计算，占姜伟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4.8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55%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姜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50,080,4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15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92,17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5.62%，占公司总股本 1,411,200,000 股的 34.8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2 月 4 日